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NOV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7)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股東週年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在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有關建議重選黃澤強先生（「黃先生」）為執行董事之決議案而言，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佈所披露，由於黃先生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辭任其執行董事職務，故該項建議決議案並無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予股東進行表決。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在通告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6,979,385,753股。並無本公司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僅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建議案投票時概無任何限制。

就各項決議案分別投贊成票及反對票所代表之投票結果及股份數目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3,324,687,379 (100%)	0 (0%)
2.	(i) (a) 重選向心先生為執行董事	3,324,687,379 (100%)	0 (0%)
	(b) 重選陳昌義先生為執行董事	3,324,687,379 (100%)	0 (0%)
	(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324,687,379 (100%)	0 (0%)
3.	重新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324,687,379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3,324,687,379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份	3,324,687,379 (100%)	0 (0%)
6.	將本公司購回股份之面值加入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3,324,687,379 (100%)	0 (0%)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故上述所有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贊成
7.	批准修訂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	3,324,687,379 (100%)	0 (0%)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贊成，故上述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陳昌義先生及李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光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新先生、臧洪亮先生及李永恆先生。